

# 国家主席习近平任免驻外大使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决定任免下列驻外大使:

一、免去孙海燕(女)的中国人民

共和国驻新加坡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职务;

任命曹志明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新加坡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

二、免去郭晓梅(女)的中华人民

共和国驻马达加斯加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职务;

任命季平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驻马达加斯加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

三、免去龚韬的中华人民共和

国驻安哥拉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职务;

任命张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安哥拉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

四、免去魏强的中华人民共和

国驻巴拿马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职务;

任命徐学渊(女)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巴拿马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统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水平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就更好统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完善以信用信息为基础的普惠融资服务体系作出部署。

《实施方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健全数据基础制度,加大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统筹力度,健全信用信息共享机制,深入推进“信易贷”工作,推动金融机构为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提供高质量金融服务。

《实施方案》提出,要加大平台建设统筹力度。一是明确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渠道。强化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的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总枢”功能。健全全国一体化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网络,作为向金融机构集中提供公共信用信息服务的“唯一出口”。

二是加强地方平台整合和统一管理。对功能重复或运行低效的地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进行整合,原则上一个省份只保留一个省级平台,市县设立的平台不超过一个。三是加

## 国办印发《实施方案》 统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 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水平

强对地方平台建设的指导。统一地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接入全国一体化平台网络的标准,促进地方平台规范健康发展。

《实施方案》明确,要优化信息归集共享机制。一是明确信用信息归集共享范围。将企业主要人员信息、各类资质信息、进出口信息等纳入信用

信息归集共享清单。充分发挥地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作用,依法依规加大清单外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力度。二是提升信用信息共享质效。对已在国家有关部门实现集中管理的信用信息,要加大“总对总”共享力度。加强数据质量协同治理,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实施方案》指出,要深化信用信息开发利用。一是完善信息查询服务。各级融资信用服务平台要按照公益性原则依法依规向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推送、信息查询、信用报告查询等服务。二是开展联合建模应用。支持建立信用信息归集加工联合实验室。三是开发信用融资产品。因地制宜开展“信易贷”专项产品试点,金融机构推出细分领域金融产品和服务。四是拓展提升平台服务功能。推动各项金融便民惠企政策通过平台直达中小微企业等经营主体。五是发展信用服务市场。制定信用信息平台的授权运营条件和标准。

《实施方案》强调,要加强信息安全保障和信息主体权益保护,强化政策支持保障,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水平。

《实施方案》指出,要深化信用信息开发利用。一是完善信息查询服务。各级融资信用服务平台要按照公益性原则依法依规向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推送、信息查询、信用报告查询等服务。二是开展联合建模应用。支持建立信用信息归集加工联合实验室。三是开发信用融资产品。因地制宜开展“信易贷”专项产品试点,金融机构推出细分领域金融产品和服务。四是拓展提升平台服务功能。推动各项金融便民惠企政策通过平台直达中小微企业等经营主体。五是发展信用服务市场。制定信用信息平台的授权运营条件和标准。

《实施方案》强调,要加强信息安全保障和信息主体权益保护,强化政策支持保障,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水平。

## 地方财政“透明度”哪家强?

### 财政部发布排行榜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记者中敏)财政部2日对外发布“2022年度地方预算公开度排行榜”,广东、河南、湖南位居榜单前三名。这是2015年以来,财政部第7次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地方预算公开度检查。

检查结果显示,地方基本实现“应公开尽公开”:2022年度应公开预算决算的地方各级部门均已全部公开;应公开预算和决算的地方各级部门分别为25.46万家、25.47万家,未公开的分别为6家、8家。未公开预算决算的地方政府和部门单位,自2018年度以来连续五年均为

个位数。地方部门所属单位方面,2022年度公开预算和决算的地方各级部门所属单位分别为34.68万家、32.11万家,公开率分别达到99.92%、99.95%,基本实现公开全覆盖。

“总体来看,各地预算公开透明度持续提升。”财政部相关负责人介绍,各地不断健全预算公开工作机制,抓实常态化监督,全力推进预算公开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与此同时,各地强化信息技术支撑,不断优化公开方式,确保公开数据真实、准确、可读,让社

会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然而,检查也发现,部分地方预算公开仍存在薄弱环节:个别部门及少数部门所属单位未公开预算决算信息;少数预算决算信息未在批复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部分预算公开内容不完整不细化不准确;部分预算公开内容可读性不够。

这位负责人说,下一步,财政部将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扎实推进预算公开工作,持续提升公开的及时性、完整性、规范性,增强财政透明度,以公开促改革,不断提高财政治理效能。

## 沪渝蓉高铁武宜段跨汉丹铁路特大桥成功转体



跨汉丹铁路特大桥转体结构呈“T”字型,长113.5米,宽7.1米,总重量超6000吨,是沪渝蓉高铁武宜段汉口至汉川东重难点控制性工程之一。沪渝蓉高铁武宜段汉口至汉川东全长44.535公里,由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包含多处转体桥、斜拉桥等特殊结构物。图为4月2日,沪渝蓉高铁武宜段汉口至汉川东西南下行联络线跨汉丹铁路特大桥转体完成。 新华社发

## 昌江黎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农用地使用权供应信息公告

昌自然资告字[2024]4号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持续深化农垦改革推进农垦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根据《海南自由贸易港土地管理条例》、《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原国土资源部令第21号)、《国土资源部等八部委〈关于扩大国有土地有偿使用范围的意见〉》(国土资规〔2016〕20号)等有关规定,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拟以协议作价出资(入股)等方式供应昌江黎族自治县垦地融合土地整治项目范围内9宗国有农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主要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琼(2024)昌江县不动产权第0000944号	石碌镇石村村委会用地西侧	156828.69平方米(合235.24亩)	拟供应宗地全部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规划为农田保护区	50年	容积率≤2.5 建筑密度≤50% 绿地率≥20% 建筑限高≤60米	1025万元	1025万元
琼(2024)昌江县不动产权第0000945号	石碌镇石村村委会用地西侧	15002.86平方米(合22.5亩)					
琼(2024)昌江县不动产权第0000938号	石碌镇石村村委会用地西侧	7644.80平方米(合11.47亩)					
琼(2024)昌江县不动产权第0000943号	石碌镇石村村委会用地西侧	217121.66平方米(合325.68亩)					
琼(2024)昌江县不动产权第0000940号	昌江县十月田镇青山农场北侧	23036.85平方米(合34.56亩)					
琼(2024)昌江县不动产权第0000939号	昌江县十月田镇青山农场北侧	7027.48平方米(合10.54亩)					
琼(2024)昌江县不动产权第0000981号	昌江县红林农场红田区9队	67187.20平方米(合100.78亩)					
琼(2024)昌江县不动产权第0000983号	昌江县红林农场红田区20队	40425.46平方米(合60.64亩)					
琼(2024)昌江县不动产权第0000980号	昌江县十月田镇王炸村用地东侧	997628.00平方米(合1496.442亩)					

二、公告时限:公告时限为30(2024年4月3日至2024年5月3日)。

三、受让人范围: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均可提出用地申请(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与本次竞买),申请人应单独申请竞买。

四、开发利用要求:供应地块用于开展垦地融合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及产业导入,应坚持农业用地,其中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蔬菜等农产品生产,严格防止耕地“非粮化”,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产生收益全部用于垦区耕地“非粮化”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昌江黎族自治县垦地融合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含垦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垦区职工住房改造、垦区职工安置和补偿、地上青苗及附着物补偿)以及垦区民生改善等。

五、用地申请方式:意向申请人应在公告时限内持意向申请表等有关文件到昌江黎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书面申请。须提交的申请材料有:意向用地者申请表原件、意向用地者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营业执照或者其他经营许可资质证明。

六、供地方式确认:公告时限内,若地块只有一个意向用地者,将参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有关规定,以作价出资(入股)方式供应上述土地使用权;若地块有两个以上意向用地者,采取招标出让方式,具体出让国有确定。

七、联系单位及联系方式:联系单位:昌江黎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地址: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人民北路169号;联系人:林女士;联系电话:0898-26631598。

## 儋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儋自然资告[2024]1号)

经儋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将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名称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挂牌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
儋州市工业园王五片区控规 WW-01-02(01)-1地块	7993.4平方米(折合11.99亩)	一类工业用地	50年	容积率≤2.5 建筑密度≤50% 绿地率≥20% 建筑限高≤60米	1025万元	1025万元

二、宗地开发建设要求:(一)该宗地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一个半月内开工,一年半年内竣工,项目投产时间为项目竣工后的半年内;(二)该宗土地第一年投资额不少于1100万元,在约定投产时间内的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300万元/亩,项目投产之日起,五年累计的纳税总额不低于1798.5万元人民币(平均每年土地税收贡献率不低于30万元/亩),亩均年产值不低于300万元,以上控制指标纳入《儋州工业园区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三)该宗地建设严格按照省装配式相关要求执行,竞得人竞得土地后,如造成地块闲置的,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处置。(四)申请人拟成立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应在竞买申请书中明确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出资比例、成立时间等内容,申请人在项目公司出资比例不得低于50%(不含50%)。三、净地情况:该宗符合净地条件。四、竞买申请:(一)竞买人资格: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报名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申请,申请参加竞买者须提出书面竞买申请,并按《竞买须知》中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根据儋州工业园区产业发展规划要求,该地块用于发展园区配套清洁、低碳综合智慧能源服务项目。具有下列行为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不得申请竞买:1.在儋州市范围内有拖欠土地出让金行为,至今尚未付清的;2.在儋州市范围内有闲置土地、低效利用土地、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动工开发的、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行为;3.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联合惩戒名单的企业法人和个人。4.原非法占地、违法建设行为人。(二)交易资料获取方式:具体见挂牌出让手册。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查看和打印。(三)竞买申请方式:竞买申请地点:网上交易系统。竞买申请时间:2024年4月3日09:00至2024年5月14日17:00(北京时间)。(四)竞买保证金:竞买人应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或采用银行保函方式缴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17:00(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中入账时间为准)。(五)资格确认:竞买人的竞买申请文件审核通过,且竞买保证金已按要求缴纳的,网上交易系统自动生成《竞买资格确认书》,确认其获得竞买资格。竞买资格审核时间:2024年4月3日09:00至2024年5月14日17:30。五、挂牌报价时间及地点:(一)挂牌报价时间:2024年5月6日09:00至2024年5月16日10:00。(二)挂牌报价和现场会地点: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一)竞得后网上交易系统自动向竞得人发送《竞价结果通知书》。竞得人应当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成交确认书》,并在10日内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和儋州市工业园区管委会签订《儋州市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二)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按土地现状挂牌出让,竞得人须自行对宗地进行实地勘察,并对宗地的竞价方式、实际情况进行充分的了解并予以认可。(三)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以届时变更公告为准。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儋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该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价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七、咨询方式:联系人:杨先生 郭先生;联系电话:0898-23883393 13907690845;查询网址: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http://lr.hainan.gov.cn:9002/。

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4月3日

## 文昌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文土告字[2024]9号

根据《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第39号令),经文昌市人民政府批准,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主要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文国土储〔2024〕-17-3号	火箭卫星产业集群片区范围内	25290.06㎡(折合37.935亩)	科研用地	50年	容积率≤1.0 建筑密度≤50% 绿地率≥20% 建筑限高≤24米	1858.8194	1858.8194

二、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与本次竞买),申请人应单独申请竞买。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体竞买,不接受竞买人电话、邮寄、电子、口头报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一)申请人须具备竞买条件,并按规定缴交土地竞买保证金,经过审核我局将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其资格,签发竞买资格确认书。(二)经政府相关部门核实,在文昌市境内申请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申请人及其控股股东禁止参加挂牌: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的;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5.拖欠土地出让金的。

三、开发建设要求:(一)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按照签订的《成交确认书》约定,在20个工作日内与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签订后30天内必须缴纳全部土地出让金。(二)本次出让宗地属科研用地,竞得人须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要求,以及有关部门的行业规定,在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内动工建设,三年内完成竣工验收。不按批准的项目规划设计要求进行开发建设,以及不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报经市政府批准后,按合同约定,退还除该合同约定的定金以外的全部或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不计利息),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执行。(三)本次出让宗地按净地条件出让,即土地权属清晰,安置补偿落实到位,地上附着物清单,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符合海南省政府(琼府〔2018〕3号)文件规定具备动工开发所必需条件。竞得人应当现场踏勘出让地块,竞得人申请参加竞买的,视为对出让地块的净地条件无异议,在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同意与出让入按该净地条件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交地确认书》确认出让地块交地开发建设。(四)按照《关于印发〈海南省产业用地控制指标〉的通知》(琼自然资〔2023〕12号)和《关于实施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的指导意见》(琼国土资规〔2018〕8号)有关规定,本次出让宗地科研项目用地控制指标,项目达产时,投资强度为不低于250万元/亩,不设定年度产值和年度税收指标,开发建设的项目产值和税收征收按照现行有关法规规定执行,达产年限5年。以上控制指标按规定列入《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文国土储〔2024〕-17-3号),属于协议内容的组成部分,竞得人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时,一并与文昌国际航天城管理局签订《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文国土储〔2024〕-17-3号)。(五)竞得土地后,竞得人拟在文昌市注册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申请人应在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比例、成立时间等内容。(六)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按规定完善该宗地施工报建、地质、压覆矿、消防、环保等审批手续,方可动工建设。(七)根据《文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文昌市国土储〔2024〕-17-3号地块建设项目绿色建筑等级和装配式建造意见的复函》,该地块的竞得方应采用装配式方式建造;根据《海南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有关内容规定,该地块的竞得方至少应按绿色建筑基本级进行设计,如有单体超过二万平方米的部分,可鼓励竞得方按不低于绿色建筑标准二星级建设。

四、竞买咨询及报名期限:(一)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查看和打印。竞买人持CA数字证书实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相关操作,系统注册及证书办理详见《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用户手册》。挂牌出让文件所载内容亦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二)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实行网上挂牌出让,有意愿的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按要求上传竞买申请文件。不接受电话、邮寄、书面、口

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竞买申请时间:2024年4月3日08:30至2024年5月11日17:00(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三)竞买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时,应选定一家银行缴纳竞买保证金,选定银行后系统自动生成唯一的随机竞买保证金账号,保证金缴纳银行一经选定不能更改,竞买人应谨慎选择。竞买人须按照出让手册的有关规定将竞买保证金足额交入该账号(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中入账时间为准)。本次竞买保证金的币种为人民币,不接受外币。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所得,并出具承诺。缴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4年5月11日17:00(以银行系统记录到账时间为准)。

五、资格确认:竞买资格审核开始后,出让人在2个工作日内、资格审核截止时间前完成竞买申请文件审核。竞得人提交竞买申请时须充分考虑网上交易活动的竞买资格审核时效,并进行审慎注意。竞得人的竞买申请文件审核通过,且竞买保证金已按要求缴纳的,网上交易系统自动生成《竞买资格确认书》,确认其获得竞买资格。竞买资格审核时间:2024年4月3日08:30至2024年5月11日17:30。

六、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挂牌地点及挂牌现场会时间:(一)挂牌报价时间:2024年4月28日08:30至2024年5月14日10:00。(二)挂牌地点: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三)网上挂牌现场会时间:2024年5月14日10:00。(四)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无竞买人报价,挂牌活动自动结束;有竞买人报价,网上交易系统限时5分钟在线询问,有竞买人在此规定时限内表示愿意参与网上限时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以竞价方式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事项:(一)本次挂牌出让宗地设有底价,按照出价高者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二)按照《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关于海南省土地交易市场竞买保证金可使用银行保函的通知》(琼自然资规〔2022〕7号)要求,竞买人可使用银行保函方式缴纳竞买保证金,保函应为不可撤销、见票即付保函,保函担保金额应不少于全宗土地竞买保证金,保函的保证责任期限应当自保函开立之日起至招标拍卖挂牌交易活动结束后不少于60日,保函需在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2个工作日内送达我局。

八、本次挂牌事项如有变更,以变更公告为准。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文昌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该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

九、咨询方式:(一)CA证书办理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数字认证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22号海南国机大厦二楼西区(国贸路和国贸北路红绿灯交叉十字路口处)。三亚市政务服务中心,167号窗口。咨询电话:0898-66668096。证书驱动下载网址:www.hndca.com。(二)数字证书办理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南路3号。咨询电话:0898-65236087。数字证书办理及绑定具体事宜,可查看网上交易系统“资料下载”栏目《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CA数字证书办理及绑定指南》。(三)交易业务咨询。咨询电话:0898-63330100、18689812120。联系人:林先生 林女士。联系地址:文昌市文城镇清澜开发区白金路2号。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

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4月3日